



中山市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 年度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
理外包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方：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
被评价单位：中山市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评价机构：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1 年 10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	3
(三) 组织管理和实施情况.....	3
(四) 资金情况.....	4
(五)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实施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8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1
(四) 评价组织实施.....	11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13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3
(二) 绩效指标分析.....	14
四、取得绩效及主要做法	27
(一) 为社会企业参与提供平台，同时通过监管手段保证服务质量.....	27
(二) “721”工作法提高工作效率.....	28
(三) 化解城管执法矛盾，信访数量减少.....	28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 预算调整率较高，资金支出率偏低.....	29
(二) 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	29
(三) 留痕工作不到位.....	30

(四) 外包公司服务质量有待提高.....	30
六、有关建议.....	31
(一) 加强预算编制,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1
(二)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31
(三) 加强工作留痕管理.....	32
(四) 加强外包公司服务质量管理.....	32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3
附件 1 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得分表.....	34



**中山市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 年度
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19〕102号）、《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2021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要求，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委托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恒效”）对“2020年度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

综合项目单位中山市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以下简称“项目单位”）绩效自评、第三方机构评价工作组对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评价和综合分析等结果，最终评定“2020年度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绩效得分为**82**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随着我国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逐步提高，加强和改善城市管理的需求日益迫切，城市管理工作的地位和作用日益突出。基于新型城镇化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我国大多数地区在城市市政管理、人居环境等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存在较多问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城市健康发展和新型城镇化的顺利推进。

为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201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出：提高执法水平，维护公共空间，严查食品无证摊贩、散发张贴小广告、街头非法回收药品、贩卖非法出版物等行为；及时制止、严肃查处擅自变更建设项目规划设计和用途、违规占用公共空间以及乱贴乱画乱挂等行为，严厉打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各地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采用招用或劳务派遣等形式配置城市管理执法协管人员，强化执法队伍建设。

为落实中央、和省的改进城市管理工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规范集镇市容环境秩序，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发〔2016〕24号）、《中共中山市委关于提高我市城市化发展水平的意见》（中委〔2012〕6号）、《中山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十五届〕第三十三号）等规定，2018年，中山市南朗镇设立了《中心市

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旨在加强南朗镇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的管理，营造干净整洁的镇容镇貌。该项目延续至今。

（二）项目内容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在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的监督、指导和管理下，协管人员在南朗永兴路、朗安路、俊景路、银华街道路、逸翠路路口红绿灯至一加一商圈及上述路段两侧 10 米范围内，有条不紊协助开展流动摊贩劝导、出店经营劝说、政策法规宣传等五大项工作，期望达到的具体服务目标为：1) 防止未经城管部门审批违法设置各种广告牌及乱张贴等情况发生；2) 防止未经主管部门审批违法占用道路及绿化带进行施工或设置各种设施；3) 防止践踏绿化带、破坏绿地及其他公共设施等违法行为的发生；4) 防止占用经营、机动车上人行道和绿化带等情况发生；5) 防止闲散人员在绿化带、人行道和市政设施上不文明居留等一切有损市容市貌形象或违背社会公德，违反公序良俗行为的发生；6) 防止在中心市场周边道路上的人行道两侧的商户超门店经营现象发生；7) 防止在中心市场周边道路两侧出现违章搭建情况。

（三）组织管理和实施情况

“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属于延续项目。本项目先后分别由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广

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承接。具体外包情况为：2019年4月以公开招投标形式签订跨年合同1份，2020年签订合同4份，其中1月-5月期间以续签形式签订合同3份，6月以公开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1份。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1 项目合同签订明细表

服务区域	合同签订时间	服务期限	承接方	合同签订方式
南岐北路道路两旁	2019年4月15日	2019年4月15日-2020年4月14日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公开招投标
中心市场周边道路两边	2019年12月20日	2020年1月2日-2020年2月1日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续签
	2020年2月23日	2020年2月24日-2020年5月23日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续签
	2020年5月25日	2020年5月25日-2020年6月24日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续签
中心市场及 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7月1日-2021年6月30日	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公开招投标

(四) 资金情况

1. 预算安排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申报金额为190万元，2020年2月6日下达指标经费为190万元；2020年7月因财政部门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考虑跨年项目等各项因素，调整项目预算指标，核减65.34万元，最终下达经费为124.66万元。

2.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支出 124.42 万元，资金支出率 99.80%。具体支出情况为：

表1-2 资金支出明细表

支出方向	合同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因考核扣款 金额(万元)	备注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58.88	14.69	0.03	《关于拨付南岐北路道路两旁城市管理外包服务第四季度经费的请示》(中城南执请〔2020〕31号)，支付2020年南岐北路2-4月合同额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52	4.51	0.01	《关于拨付南朗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外包服务延期一个月经费的请示》(中城南执请〔2020〕14号)，支付中心市场周边道路两旁2020年1月合同额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89	9.85	0.03	《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协管外包续签三个月经费的请示》(中城南执请〔2020〕38号)，支付中心市场周边道路两旁2020年2月-5月合同额
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3.3	3.29	0.01	《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协管外包(续签1个月)经费的请示》(中城南执请〔2020〕49号)，支付中心市场周边道路两旁2020年6月合同额

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85.22	46.04	0.27	《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协管7-9月外包服务经费的请示》（中城南执请（2020）74号），支付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2020年7月-9月合同额
		46.04	0.05	《关于拨付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协管10-12月外包服务经费的请示》（中城南执请（2020）80号）、《中山市南朗镇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支付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2020年10月-12月合同额
合计	261.81	124.42	0.4	/

（五）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说明》及《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可知，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为：1.改善南朗街道中心市场外围及周边占道经营、无照流动经营情况；2.减少因占道经营而造成市场街道堵塞现象；3.改善中心市场脏乱差问题；4.提高群众对于中心市场环境卫生的满意度以及减少信访投诉的数量。在此基础上设定了以下绩效指标：

表1-3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合同规定安排人员进场驻点。	外包服务机构派驻服务人员6人,负责南朗镇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的流动摆卖、占道经营,确保该地段“干净、整洁、有序”。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规定对外包地段进行管理。	按照《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进行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按照合同制定考核办法进行验收工作。	按照《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进行验收。
		实行“721”城市管理概念,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	按照“721”管理办法,将以前70%日常管理工作置换成70%的社会服务,将行政管理成本专用于执法工作,实现管理与执法双赢。
	受众满意度	按照考核办法验收考核并通过验收。	综合执法局按照考核办法对服务公司进行考核验收。

由于项目单位设立的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博思恒效结合项目单位填写的项目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合同,总结归纳本项目的绩效指标如下表:

表1-4 博思恒效-项目绩效指标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绩效考核验收次数
		进场驻点服务人员数
	产出质量	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
	产出时效	外包合同内容按时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市容环境整洁
		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
	受众满意度	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实施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通过引入第三方开展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和检验财政资金支出效率，为项目资金存设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单位行政效能和用财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对象：本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预算资金为 124.66 万元。

评价范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1. 评价原则

(1) 客观、公正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坚持以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为原则，对由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建设项目的管理、实施、运营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保证评价结果的有效性。

(2) 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通过两种分析方法共同评价支出项目的效果，合理、准确地反映项目实际绩效。

(3) 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紧紧围绕项目

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的绩效进行，确保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项目投入与产出的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审法、现场评价法、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等。

(1) 案卷研究法。是指通过对已有案卷资料的研究分析，找出项目实施的重点，并形成预判，为整个评价工作打下基础。案卷研究的对象主要有：一是其他同类项目资料，二是与本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三是单位提交的 2020 年度相关佐证材料。

(2) 专家评审法。通过绩效管理、行业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领域的专家依据专业知识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分析，并形成评价意见。

(3) 现场评价法。现场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单位，包括自评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4) 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情况。

3. 评价依据

(1) 绩效管理相关文件依据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年修订）；
- ②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③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④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
- ⑤ 《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19〕102号）；

（2）相关政策文件依据

- ① 《城市管理执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4号）；
- ②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37号）；
- ③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发〔2016〕24号）；
- ④ 《中山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十五届〕第三十三号）；

（3）被评价对象相关资料

- ① 项目申报预算时提供的绩效目标及预算申报资料；
- ②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
- ③ 项目绩效佐证材料；
- ④ 资金使用、支出明细等财务资料；
- ⑤ 与本次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

(三) 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的有关要求，本项目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效率、项目效益和公众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时效、质量达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个二级指标；并设立自评工作质量、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整改情况、负面影响、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违法违纪行为等 8 项逆向指标进行考核。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四) 评价组织实施

1. 评价团队配置

为顺利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博思恒效组建由绩效管理、行政管理、财务管理等领域人员组成的评价小组，人员组成见下表。

表2-1 绩效评价小组名单

成员	单位	职称	工作领域
陈庚石	/	高级工程师	绩效管理
杨素芬	/	高级会计师	财务管理
蔡岚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行政管理学副教授	行政管理
孙园霞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中级经济师	绩效管理
黄程晖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财务管理
彭文仪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绩效管理
陈宣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财务管理

石柱英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绩效管理
-----	--------------	---	------

2. 评价流程

本次评价分前期准备、书面评审、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提交报告、档案资料移交六个阶段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

一是单位对接。评价小组与被评价单位对接，了解项目资金、绩效情况。二是资料收集。评价小组收集与本次评价相关的资料，包括项目绩效自评，及相关佐证资料。

(2) 书面评审

资料收集齐全后，评价小组对材料进行梳理和审核，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目的在于审查被评单位报送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内容的真实性，重点考察项目支出的绩效，与现场考察结果形成对照，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

(3) 现场评价

评价小组到被评价单位开展现场评价及实地考察，了解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建设情况，并查阅与资金申请、支出、工作开展等有关的资料。

(4) 综合分析 with 报告撰写

评价小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形成初步评价意见，并完成报告初稿的撰写。

(5) 意见征集及报告修改

评价小组就评价报告征集镇财政局及被评价单位意见，并根据情况完成修改。

（6）档案资料移交

博思恒效将评价报告、项目相关资料等移交至镇财政局。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第三方机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自评资料、现场核查、专家组研讨等方式获取的项目信息，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论：“2020年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综合评价得分82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得分简表见表3-1，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1。

从整体来看，项目实施能够吸纳民间资本，为社会企业参与提供平台，同时通过监管手段保证服务质量，让购买服务工作在体制内规范、有序开展；“721”工作法提高了执法效率，将行政管理成本专用于城管执法工作，实现了管理与执法双赢；化解城管执法矛盾，执法效果和社会效果得到统一，营造和谐执法关系。

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一是项目实施过程的资金管理有待加强，项目预算调整率过大，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具体，绩效指标分类不够准确；三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留痕工作没做到位；四是外包公司服务质量有待提高，下半年外包公司考核得分较低。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

理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使绩效指标可以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成效；加强项目工作留痕管理，保证工作实施到位；加强外包公司服务质量管理，保证城市管理工作质量。

表3-1 一级指标得分简表

一级指标名称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2分	10分	83.33%
过程管理	28分	24.5分	87.50%
产出效率	30分	23.5分	78.33%
项目效益	25分	20分	80.00%
公众满意度	5分	4分	80.00%
逆向指标	-45分	0分	-
汇总	100分 (不含逆向指标)	82分	82.00%

(二) 绩效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包含项目立项、资金落实2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12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83.33%。

表3-2 项目决策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项目决策 (得分率： 83.33%)	项目立项 (得分率：75%)	决策论证充分性	3分	100%
		目标设置明确性	3分	60%
	资金落实 (得分率：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2分	100%
		资金到位及时性	2分	100%

(1) 项目立项

本指标包含决策论证充分性、目标设置明确性2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75%。

1) 决策论证充分性。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100%。

本项目为延续项目，已于2019年先后将中心市场及南岐北路公路沿线专项整治城市管理正式外包给专业公司。具体情况为：2019年11月16日，中山市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向镇政府提出《关于启动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公开招标工作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19〕22号），并获得镇政府批复同意。此外，根据《关于续签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协管外包合同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11号）、《关于再次续签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协管外包合同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37号）、《关于再次续签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协管外包合同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37号）等文件，项目后续续签也经过镇政府批复同意，项目立项决策论证充分。

2) 目标设置明确性。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6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及《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说明》，本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目标不够明确及完整，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说明》，本项目设立了4个绩效目标，均为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未涉及可测量的预期产出指标，目标设定不够完整。二是指标设置不够规范，如指标名称设置过长且无法反映出具体考核内容、指标分类有误、二级指标填写不规范等。具体见下文“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二）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综

上，本指标扣2分。

(2) 资金落实

本指标包含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到位及时性2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

1) 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2019年11月，项目单位委托广东海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编制并出具了《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项目中介预算》，此项目中介预算编制依据为建设单位提供了项目方案等资料、《中山市2018年度社保缴费基数调整通知》及广东省中山市城市管理外包服务市场价格行情等。结合上年度支出情况及中介预算文件，项目单位编制了2020年度项目预算，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测算依据充分。

2) 资金到位及时性。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根据《2020年南朗镇部门预算下达通知》，本项目预算资金于2020年2月6日已到位，资金到位及时。

2.过程管理分析

过程管理包含项目管理、资金管理2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28分，评价得分24.5分，得分率87.5%。

表3-3 过程管理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过程管理 (得分率: 75.71%)	项目管理 (得分率: 87.5%)	业务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项目调整完备性	2分	100%
		制度执行及监督	4分	80%

	资金管理 (得分率: 87.5%)	财务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使用合规合理性	7分	100%
		资金支出率	9分	100%
		预算调整情况	0.5分	16.67%

(1) 项目管理

本指标包含业务制度健全性、项目调整完备性、制度执行及监管3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7分，得分率87.5%。

1) 业务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1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100%。项目单位制定了《南朗镇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南朗南岐北路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扣款标准表》等业务管理制度，保障协管人员开展业务过程中行为规范合规。

2) 项目调整完备性。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为延续项目，根据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分局《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项目调整情况”一栏反映，项目实施内容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情况。

3) 制度执行及监督。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80%。项目单位依据前述制度文件，按考核办法对协管人员开展每周、每月考核监管，确保协管人员人数按照合同规定落实到位，协管人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但项目单位的验收工作不够到位，现场抽查验收时间为

2020年10月至12月的《南朗镇政府采购质量验收报告》可知，此报告只列明了每月考核发现问题总数量、扣分数及扣款金额，缺少具体问题明细，未反映问题类型及数量、平均综合得分等信息，验收报告信息不够完整。综上，本指标扣1分。

（2）资金管理

本指标包含财务制度健全性、使用合规合理性、资金支出率、预算调整情况4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7.5分，得分率87.5%。

1) 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1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10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分7分，得分率100%。

根据《关于拨付南朗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外包服务延期一个经费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14号）、《关于拨付南岐北路道路两旁城市管理外包服务第四季度经费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31号）、《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外包服务续签三个月经费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38号）、《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城市管理外包（续签1个月）经费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49号）、《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协管7-9月外包服务经费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74号）、《关于拨付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

整治协管10-12月外包服务经费的请示》（中南城委办请〔2020〕80号）6份资金拨付请示文件，本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且资金支出符合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资金支出率。指标满分9分，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100%。

根据《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第10-12月的项目经费46.04万元于2020年12月已通过财政直接支付，由于节假日原因导致银行于2021年1月3日拨付，故该笔经费纳入2020年预算支出。因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项目支付金额为124.42万元，支付率为99.80%。

4) 预算调整情况。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分0.5分，得分率16.67%。

根据《关于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由于年初预算编制时依据《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项目中介预算》及上年支出情况编制，计划协管人数为20人/月，而项目实际开展过程中，2020年1-6月采取续签合同形式外包，实际协管人员人数为6-10人不等，实际服务费用比计划费用少，导致经费支出进度与计划支出进度不一致。2020年7月在南朗财政局指导下项目预算资金年中调减65.34万元，因此本项目的预算调整率为 $65.34458/190*100%=34%$ 。综上，本指标扣2.5分。

3.产出效率分析

产出效率包含产出数量、产出时效、质量达标3个二级

指标，指标满分 30 分，评价得分 23.5 分，得分率 78.33%。

表3-4 产出效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产出效率(得分率: 78.33%)	产出数量 (得分率: 90%)	外包合同数	1.5分	75%
		进场驻点服务人员数	3分	100%
		绩效考核验收次数	4.5分	90%
	产出时效 (得分率: 90%)	外包合同内容按时完成率	4.5分	90%
	质量达标 (得分率: 66.67%)	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	10分	66.67%

(1) 产出数量

本指标包含外包合同数、进场驻点服务人员数、绩效考核验收次数3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90%。

1) 外包合同数。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1.5分，得分率75%。

2020年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共签订5份合同，其中一份是2019年签订的合同，为跨年合同，剩余四份均为2020年签订的合同。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续签合同及中标通知书，本项目签订的合法规范的外包合同数为5份。由于本项目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未设立此指标，无法评估实际完成值与计划值是否一致，基于此，本指标扣0.5分。

2) 进场驻点服务人员数。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100%。

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安排人员进场驻点指标的指标值为外包服务机构派驻服务人员6人，根据2019年签订的《协助完成南岐北路道路两旁城市管理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编号：YD-HT-20190411）要求协管人员人数为每天10人在岗，2020年1月中心市场续签的《物业管理服务定点采购合同》（合同编号：442000-202002-n1007-0005）要求协管人员人数为每天10人在岗，2020年2-6月《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管理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编号：YD-HT-20200217）要求协管人员人数为每日6人在岗，2020年7月-2021年6月的《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协管外包服务项目 中山市政府采购合同书》（采购项目编码：GCZB2019A106GK）对人员配备人数要求为每日必须保证20人上班，其中国庆多增加10人，春节增加20人。根据5份考核验收意见及1份南朗镇政府采购质量验收报告，未发现少配置人员的情形。综上，产出数量指标进场驻点服务人员数已完成设定的指标值。

3) 绩效考核验收次数。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5分，得分率90%。

根据《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市场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项目考核分为年度考核与月度考核，采取日常考核与综合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日常考核每日进行，由辖区中队巡查小组结合日常工作要求实施，但项目单位未提供日常考核佐证资料。综合考核为不定期组织检查，

月考核采取量化评分方式进行，汇总当月日常考核及综合考核的扣分情况来评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5份考核验收意见及1份南朗镇政府采购质量验收报告可知，项目单位综合考核及月考核完成情况较好，对于协管人员在岗情况、协管成效等情况掌握较好。年度考核不单独进行，为全年度月考核成绩的平均值，由于合同服务周期未满一年，未开展年度考核。综上，本指标扣0.5分。

（2）产出时效

本指标包含外包合同内容按时完成率1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5分，得分率90%。

1) 外包合同内容按时完成率。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5分，得分率90%。

项目单位已提供5份考核验收意见和1份南朗镇政府采购质量验收报告。从6份验收文件的结论来看，外包公司按照合同要求，在规定上班时间内履行责任区域内的专项城市协管外包工作，如处理流动摆卖、占道经营、占道堆放等违法行为，外包合同内容按时完成情况较好。根据《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管理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编号：YD-HT-20200217），协管服务人员对市场进行整治后，在市场后门进行驻点，并对市场周边进行定时定点巡查（每半小时巡查一次），但项目单位未提供定时定点巡查佐证资料，未能确保协管人员定时定点巡查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综上，本指标扣0.5分。

（3）质量达标

本指标包含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1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15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66.67%。

1) 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指标满分15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66.67%。

外包公司服务管理工作质量依据《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市场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进行考核验收。项目单位以付款节点为考核验收节点，共出具了5份考核验收意见和1份南朗镇政府采购质量验收报告。依据考核办法中的考核分数的效力说明，“考核分数低于65分的，说明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的管理要求；考核分数达到或高于80分的，说明中标人提供的协管服务质量优良”。6份验收文件反映，在2020年度实施的6段考核验收工作中，外包公司服务管理工作基本符合外包服务考核办法要求的考核验收标准，均通过考核验收。5份考核验收意见中，其中2020年10月9日的考核验收意见反映，在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期间，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平均综合得分仅为70.3分，即该期间的协管服务质量为中等；其余4份考核验收意见平均综合得分为90分以上，对应的协管服务质量为优良。验收时间为2020年10月至12月的南朗镇政府采购质量验收报告，其“验收意见”一栏内容仅反映问题总数、扣分、扣款，未反映问题类型及数量、平均综合得分等信息，该阶段服务质量等级不明晰。综上，本指标扣5分。

4.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包含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2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0分，得分率80%。

表3-5 项目效益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项目效益(得分率: 80%)	社会效益 (得分率: 80%)	市容环境整洁	6分	75%
		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	10分	83.33%
	可持续发展(得分率: 80%)	城市管理外包的发展前景	4分	80%

(1) 社会效益

本指标包含市容环境整洁、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2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6分，得分率80%。

1) 市容环境整洁。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75%。

2021年9月实地查看中心市场周边现场，未见违规摆摊、脏乱差等问题，中心市场周边道路干净、建筑物整洁美观。但是根据10月、11月、12月三个月的《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协管外包服务市容环境扣分扣款考核表》和6份考核验收文件，在2020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存在不同程度的外包公司未能及时处理或未能及时制止流动摆卖、占道经营、占道堆放、乱拉乱挂等违法行为。综上，项目实施未能较好实现将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打造成“干净、整洁、有序”的人居环境的目的，本指标扣2分。

2) 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指标满分12分，评价得分

10分，得分率83.33%。

按照“721”工作法，通过实施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将以前70%的日常管理工作置换成70%的社会服务，实现70%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20%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10%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变单一执法为服务与管理并重。项目实施后，通过购买外包服务，增加城市管理服务人数，缓解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人力资源压力，使行政管理成本降低，提高执法效率，扩大执法人员服务范围和力度，提升行政执法和服务水平。根据2018-2020年接收信访事项登记表，2018年接收信访事项为22项，2019年接收信访事项20项，2020年接收信访事项1项。2020年项目实施后，信访事项大幅度降低，说明执法队伍工作效率提高，城市违规现象降低，城市服务、管理、执法水平提高。

（2）可持续发展

本指标包含城市管理外包的发展前景1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80%。

1) 城市管理外包的发展前景。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80%。

本指标考察城市管理外包项目是否能够持续发挥良好作用，管理体制是否保障后续需求。从市民群众满意度来看，城市管理外包项目实施成效显著，实现2020年信访数量骤降，市民群众满意度大幅提高。从管理体制来看，《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市场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和《南朗中

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两份外包服务管理体制内容较为齐全，含组织领导、实施方法、考核内容及相关要求等内容，保障全面约束外包服务人员行为，且考核内容覆盖面广，能够满足长远考核需求。从政策文件来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 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均提到各地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采用招用或劳务派遣等形式配置城市管理执法协管人员，强化执法队伍建设。但存在外包公司服务质量参差不齐的问题，如2020年1-6月外包公司为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4次考核验收评分均达到95分以上，2020年7-12月外包公司为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在2020年7-9月考核验收中评分仅为70.3分，远低于上半年考核评分，证明外包公司对于城市管理服务水平影响较大，需要考虑如何提高外包公司履约程度从而保障项目的可持续发展。综上，本指标扣1分。

5.公众满意度分析

公众满意度包含社会公众满意度 1 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80%。

表3-6公众满意度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公众满意度 (得分率： 80%)	社会公众满意度 (得分率：80%)	市民对城市 管理工作满 意度	4分	80%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本指标包含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1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80%。

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80%。

根据2018-2020年信访事项登记表的群众信访数量来看，群众对于城市管理的满意度在逐年上升，且在2020年信访事项实现大幅度下降，信访数量仅有1项，说明群众对于当年度项目实施较为满意度。项目单位未开展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问卷调查，扣1分。

6.逆向指标分析

逆向指标包含自评工作质量、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整改情况、负面影响、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违法违纪行为等8个二级指标，指标总分值-45分，评价得分0分。由于项目单位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无违法违纪行为，未触及逆向指标扣分值，故逆向指标不扣分。

四、取得绩效及主要做法

(一) 为社会企业参与提供平台，同时通过监管手段保证服务质量

一是“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实施有利于引导依法在工商管理或行业主管部门登记成立的

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提供公共服务，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原先由城管执法承担的日常管理的公益事业和公共服务职能通过政府购买或公开招标的方式向社会购买服务，激发热心公益事业的公司和资源参与城市管理服务，为社会企业参与公共服务提供更多的平台。二是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结合购买服务实际需求，制定了《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市场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等配套制度，成立考核领导小组，开展年度考核和月考核，采取日常考核与综合考核相结合、考核分值与服务经费挂钩的方式监管协管人员工作成效，让购买服务工作在体制内规范、文明、有序开展。

（二）“721”工作法提高工作效率

南朗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将不需要城管执法手段解决的规范马路市场、出店经营、占道堆放，劝导乱停乱放、游商小贩和“牛皮癣”小广告等日常管理事务推向社会，将以前70%耗在日常管理上的精力置换成70%的社会服务，将行政管理成本专用于城管执法工作，实现了管理与执法双赢。

（三）化解城管执法矛盾，信访数量减少

一是城市管理服务购买采取宣传、劝导、制止、规范和服务等柔性措施，替代了行政手段的生、硬、冷、粗的管理方式，前端的劝导服务杜绝了城管执法的直接矛盾和冲突。

通过改变过去劝导、阻拦、争吵执法形式逐步到扣物、罚款执法形式的升级，管理执法转变为服务型执法，执法环境得到较大改善，执法效果和社会效果得到统一，营造了和谐的执法关系。二是项目实施后，群众对于城市管理的满意度在逐年上升，根据 2018-2020 年信访事项登记表的群众信访数量，2020 年信访事项实现大幅度下降，信访数量从 2019 年的 20 项降到 1 项。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调整率较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项目单位依据上年项目支出情况及《南朗中心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项目中介预算》申报 2020 年项目预算经费，中介预算报告中编制预算时以 20 名协管人员为标准，而 2020 年 1-4 月南岐北路街道实际在岗协管人员为 10 名，2020 年 1-6 月中心市场周边实际在岗协管人员为 6 名，实际在岗协管人员人数与中介预算编制的协管人员人数不一致，项目预算远高于实际项目费用，导致年中预算调整率高达 34%。

（二）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

一方面是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情况说明》，本项目设立了 4 个绩效目标，均为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未涉及可测量的预期产出指标，目标设定不够完整。另一方面是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一是根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本项

目指标名称设置过长且无法反映出具体考核内容，如质量指标“按照合同规定对外包地段进行管理”等指标；二是指标分类有误，如社会效益“按照合同制定考核办法进行验收工作”应属于数量指标，而不是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按照考核办法验收考核并通过验收”应属于质量指标，而不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二级指标填写不规范，效益指标分为社会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本项目的二级效益指标为“购买服务验收指标”、“工作效率指标”，不符合绩效指标设置要求。

（三）留痕工作不到位

项目实施过程中留痕工作没做到位，根据《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管理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编号：YD-HT-20200217），协管服务人员对市场进行整治完后，在市场后门进行驻点，并对市场周边进行定时定点巡查（每半小时巡查一次），但项目单位未能提供定时定点巡查佐证资料，只提供了间隔时间段的考核记录。

（四）外包公司服务质量有待提高

2020年1-6月本项目外包公司为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2020年7-12月外包公司为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对两家公司开展考核验收结果发现，即使制定了《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市场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

准表》约束外包公司行为，但外包公司实际服务质量还是难以保证，直接影响项目实际效益。一是在考核标准一致时，两家公司平均综合评分差距较大。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4次考核验收平均综合评分均达到95分以上，而2020年7-9月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考核验收平均综合评分仅为70.3分。二是广东粤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服务期间考核评分保持在高分区间浮动，而广东宏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服务期间的考核评分呈断崖式下降，在较低水平徘徊。在2020年1-6月期间，每月考核综合评分分别为95.3分、96.8分、96.1分、95.2分、96.4分，评分稳定在高分阶段；在2020年7-9月期间，每月考核综合评分分别为93.5分、55分、62.5分，评分由最初的93.5分骤降为不达标的55分，并在低分区浮动。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编制，科学安排预算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精确度，科学安排全年预算。项目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除了参考中介预算外，还应充分考虑项目单位的年度工作计划及任务，依据工作计划编制资金使用计划，明确本年度各节点实际需求资金，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二）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建议根据项目单位的年度工作计划和资金分配情况制

定科学全面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应涵盖项目单位的主要工作内容和预期达到的效果，绩效指标应全面反映绩效目标的内容。此外绩效指标应按照规定命名，按指标分类正确归纳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可以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成效，提高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效果。

（三）加强工作留痕管理

项目单位应加强外包人员定时定点巡查记录、处理违法行为记录等工作记录要求的管理。一方面，可确保工作实施到位，定时定点巡查记录、处理违法行为记录等工作记录可作为考核付款的依据。另一方面，通过留痕管理发现城市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地方，以便有针对性改进城市管理工作。

（四）加强外包公司服务质量管理

一是建议在招投标阶段，要求外包公司提供往期服务质量考核文件，一方面可以佐证外包公司服务质量是长期稳定、可靠的，另一方面可以根据往期考核扣分点，在合同中加强对相关扣分点的要求和监管措施，避免出现同类问题。二是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针对外包公司考核设置一套奖惩措施，起到激励与警示作用。对于服务质量考核评价为优秀的，安排一定额度奖金作为奖励；若连续考核评价优秀，可加大奖励力度，激励外包公司继续保持高质量服务。反之，

对于考核结果不理想且整改不到位的，扣减其费用。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评价结论主要依据单位提交的资料及现场调研情况，受限于单位提交资料不够完整等因素，尚有改善空间。

附件 1 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 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得分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项目 决策 (12%)	项目 立项 (8%)	决策论证充分 性	3
		目标设置明确 性	5
	资金 落实 (4%)	预算编制合理 性	2
		资金到位及时 性	2

评分标准

- 1.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文字材料的，得 1 分；
- 2.经过集体会议协调，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有文字材料的，得 1 分；
- 3.具有项目申报立项资料（0.5 分），具有项目批复文件（0.5 分），计得 1 分。
- 其余情形，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1.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0.5 分)，且包括可测量的预期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指标)(1.5 分)、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1.5 分)，计得 3.5 分。
- 2.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特点、支出内容具有相关性，体现决策意图，合乎客观实际的，得 0.5 分；
- 3.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的，得 0.5 分；
- 4.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性相对应的，得 0.5 分。
- 其余情形，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1.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的，得 1 分；
-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的（0.5 分）；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 分），计得 1 分；
- 其余情形，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1.资金到位及时到位（及时率达到 100%）得 2 分；
- 2.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低于 90%，0 分。

过程管理 (28%)	项目管理 (8%)	业务制度健全性	1	1.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0.5分); 2.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1
		项目调整完备性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1.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1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2
	资金管理 (20%)	制度执行及监管	5	1.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任务,进度是否达成(1分); 2.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1分);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1分); 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5.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	4
		财务制度健全性	1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1.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0.5分); 2.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0.5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2.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 4.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1分);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6.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1分);	7

				7.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资金支出率	9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按“资金支出率×指标权重”计算得分)	9
	预算调整情况	3		1.预算调整理由充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得1分 2.预算调整率≤10%, 得2分, 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0.5
	外包合同数	2		按照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标通知书等, 签订的外包合同数量。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1.5
产出效率(30%)	进场驻点服务人员数	3		按照外包合同规定进场驻点的服务人员数, 符合外包合同规定, 得满分3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3
	绩效考核验收次数	5		按照《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进行考核验收的次数。 达到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要求, 得满分5分。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综合评价评分。	4.5
产出时效(5%)	外包合同内容按时完成率(%)	5		按时完成外包合同各项内容的, 得满分5分。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综合评价评分。	4.5

	质量达标(15%)	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	15	按照《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办法》及《南朗镇中心市场专项整治城市管理外包服务考核内容及扣分标准表》进行考核验收。 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通过次数/核验收的次数×100%；按“绩效考核验收通过率×指标权重”计算得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实际情况综合评价评分。	10
项目效益(25%)	社会效益(20%)	市容环境整治	8	中心市场周边及公路沿线城市管理外包项目的实施，实现将市场及周边、南岐北路道路两旁打造成“干净、整洁、有序”的人居环境的目的是，得满分8分。	6
		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	12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依据实际情况综合评价评分。 按照“721”管理办法，将以前70%日常管理工作置换成70%的社会服务，将行政管理成本专用于执法工作，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效率，实现管理与执法双赢	10
	可持续发展(5%)	城市管理外包的发展前景	5	主要衡量城市管理外包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2分)；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1分)；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的需要(1分)；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1分)等。	4
	公众满意度(5%)	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表示满意的市民数/接受调查的市民总数*指标分值，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小计			100		82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p>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p> <p>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p> <p>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p> <p>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p>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p>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p>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p>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p>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p>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p>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p>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p>	0
逆向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未按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 (8项) 小计		-45		0
	合计				82
	等级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良